

证券代码：835104

证券简称：红鼎豆捞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武汉红鼎豆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12 日 9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104	红鼎豆捞	2024年9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国际城三期一栋 37 楼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常发文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进行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常发文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期限 3 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孙玉梅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进行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孙玉梅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期限 3 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提名肖志君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

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进行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公司董事会提名肖志君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期限 3 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提名蔡青枝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进行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公司董事会提名蔡青枝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期限 3 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提名田勇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进行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公司董事会提名田勇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期限 3 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提名严坤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进行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公司监事会提名严坤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任期期限 3 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姜超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进行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公司监事会提名姜超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任期期限 3 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；法人股东代表人持法人营业执照（复印件）、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。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。③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、上门等方式进行登记，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9月11日9：30-17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国际城三期一栋37楼公司证券部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肖志君 联系地址：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国际城三期一栋37楼 联系电话：027-88869333 传真：027-8730888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红鼎豆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武汉红鼎豆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红鼎豆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23日